石泉县教育提振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7年）

（征求意见稿）

为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按照中省市教育领域相关文件精神以及“十四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全面深化教育综合改革，接续推动我县教育事业提振发展，特制定第二期三年行动计划。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以教育评价为牵引，积极探索中国式教育现代化实施路径，突出“五个更加注重”（更加注重党建和立德树人中心工作深度融合、更加注重工作谋划的系统性、更加注重干部作风能力建设、更加注重提升教育内涵发展水平、更加注重守好三大底线），聚焦破解全县教育教学质量提升的制约因素和瓶颈问题，按照“夯常规、抓内涵、提质量、树品牌”的总体思路，实施教育高质量发展九大行动，持续强化办学条件、教师队伍、教育业绩“三个一流”建设，力争3年内，学校办学有特色，国家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和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县创建通过评估认定，全县教育质量稳居安康前列，教育主要指标达全省一流，初步建成美好石泉教育新样态。

二、主要任务

**（一）学校育人基础能力提升行动。一要统筹城乡教育资源布局。**出台《石泉县中小学幼儿园布局调整专项规划》，保留必要的小规模学校，重点建设1—2所全寄宿制义务教育初中学校，满足有住宿意愿的学生100%到寄宿制学校就读。加快实施石泉中学迁建、县幼儿园迁建及义务教育学校改扩建工程，确保每个较大规模乡镇至少有1所幼儿园、1所小学和1所初中，城区幼儿园、小学、初中学位分别保持在3500个、8000个、4000个，80%以上学校班额达到国家标准，50%以上的随班就读普通学校配置特殊教育资源教室。**二要加强学校基础设施建设。**集中优势力量支持石泉中学创省示范和职教中心创国示范的基础条件建设，全面更新升级各类学校设施设备，全面改善学校办学条件。

**（二）新时代立德树人融合行动。一要完善思想政治和德育工作机制。**全面落实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建立党组织、共青团、少先队一体化建设链条，持续完善中小学“333”德育长效机制，突出德育实践活动，深挖金蚕文化内涵，着力打造“金蚕思政”石泉品牌，深化“德润安康”品牌建设，推动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改革创新，力争建成5所市级立德树人示范校（基地校）。**二要强化体育、美育和劳动教育融合育人。**按课程方案开足开齐艺体劳课程，推广校园普及性体育运动、艺术活动和劳动实践活动，组建各类特色社团，强化艺体劳技能训练和中华经典浸润活动，让每名学生掌握1—2项体育运动、艺术技能和劳动生活技能，要保证学生每天校内外各1小时体育活动，力争中小学生体质健康达标合格率逐年上升、近视率每年下降1%，建成省、市劳动研学实践教育基地（示范校）15个。**三要全力呵护学生健康成长。**关注学生心理健康，主城区中小学校配备至少1名专职心理健康教育教师，发挥好石泉县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站的作用，持续推进“心育联盟”建设，保证中小学开足开齐心理健康课，开展好生命教育、耐挫教育，防范青少年沉迷于网络，建好用好学生成长档案，全面建设各级健康学校，争创省级示范校3所。

**（三）新时代教师队伍锻造行动。一要加强师德师风建设。**立足“爱岗敬业、爱校如家、爱生如子”，大力弘扬教育家精神，发掘师德典型，讲好师德故事，形成强大正能量，引导广大教师争做“四有”好老师，履行好“四个引路人”的教书育人职责。推行师德考核负面清单制度，把师德表现作为职称评聘、评优奖励、干部任用的首要要求，严肃查处师德师风失范行为。**二要加大教师培养力度。**健全完善县、教共体、成员校三级教师发展机构网络，全面保障教师培训经费，统筹安排各级各类教师培训，以“教师领航课”为平台，以“半日教研”为载体，强化教师教学基本功和教学技能训练，优化中小学教师全员课堂教学达标，全面提升教师课堂教学水平。加快推进名校长、名校、名师、名班主任“四名”培育工程，建设好5个名校（园）长孵化工作室、7个教共体核心校、16个名师领航工作室和20个名班主任培育工作室，着力培养校（园）长、骨干教师、班主任后备人才，力争到2024年度末全县“三级三类”骨干体系进一步完备，各类骨干教师总量占比达45%并逐年增长。

**（四）各类教育提质扩优发展行动。一要加快学前教育普惠健康发展。**抓好县幼儿园迁建工程，整合县域幼儿园资源，分区实施幼儿园保育保教能力提升计划，加强课程游戏化建设，推进幼儿园与小学科学衔接，根据幼儿人数变化，推动有条件的幼儿园增设托班，创建省、市级示范园5所，力争2024年度通过国家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评估认定。**二要加快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推进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建立消除超大规模学校长效机制，全面消除中小学大班额，80%以上学校班额达到国家标准，组建7个教共体，进一步缩小城乡、区域、校际教育差距，义务教育优质均衡达标监测任务100%完成，全县义务教育办学差异系数达到国家标准，实施特殊教育提升计划，50%以上的随班就读义务教育学校配置特殊教育资源教室，特殊需要儿童少年入园率达85%、高中阶段受教育率达80%，力争到2025年度末通过国家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评估验收。**三要推动普通高中优质特色发展。**加快实施石泉中学迁建工程，全面改善普通高中办学条件，高标准建设省级示范性高中，有序增加高中学位，满足人民群众对高中优质资源的新期盼，加强学校课程整体建设，适应学生个性发展需求，优化学生综合素质过程评价，加强高中教育对外合作，稳控优质生源，强化拔尖创新人才培养，确保高中教育教学质量稳居全市前列。**四要提升现代职业教育和社区教育效能。**全力抓好职教中心省级“双优”建设，建成3个省级优质中职专业（群），形成一批精品课程，力争进入国家“双优”建设梯队，推进职教中心与高职、应用型本科院校联合或分级贯通培养，立足地方产业需求优化职业教育专业设置，推动专业链与产业链融合，培育5个左右产教融合型企业，到2025年度末，职教中心订单培养专业达40%以上。建立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将课堂延伸到园区、企业，健全县、镇、村（社区）三级老年教育体系，发挥好石泉县社区教育学院和社区教育指导中心的作用，全力打造社区教育特色品牌，建成满足老年教育的学习资源库。

**（五）办学模式育人方式变革行动。一要创新办学模式。**推进学前教育网格化管理模式改革，充分发挥公办园、示范园的作用。在义务教育阶段全面推开紧密型教共体建设，完善教共体管理制度和运行机制，有序推进教共体扩面提质。推动职业教育产教融合、校企合作，职普融通试点综合性高中建设，强化普通高中借助名校网课开展合作办学，扩大优质资源惠及面。推动特殊教育融合发展，完善随班就读、送教上门制度。**二要健全培养体系。**实施好“课堂革命，石泉行动”，以备教学评研一致性为抓手夯实“第一课堂”教学主阵地，强化学生学业达标，以五节活动为抓手夯实“第二课堂”课后服务，强化学生特长培养，以劳动研学活动为抓手夯实“第三课堂”实践教育，强化学生知行合一。要着力构建义务教育早期培养与高中三年系统培养的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机制，实施小初高贯通培养，加强与知名高校的沟通对接，提升拔尖创新人才培养实效，确保“双一流”大学录取率、拔尖创新人才培养人数有明显增加。**三要构建协同育人机制。**办好家长学校，建立学校、班级家委会，健全家访制度，开展大家访活动，密切家校沟通，利用好“石泉教育大讲堂”普及家庭教育知识，建立“校+家+社”联动的学生生命关爱机制，提供特需学生家庭教育支持和援助，健全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和学校留守儿童等特殊群体资助帮扶体系，推动资助育人深入开展，增强“助学、励志”育人效果。**四要深化“双减”工作治理。**强化学生作业、睡眠、手机、读物和体质健康“五项管理”，加强课后服务清单化管理，全面提升课后服务质量。落实校外培训机构分类管理，推进平台全流程监管，强化综合治理，持续巩固“双减”工作成效。

**（六）教育信息化新技术赋能行动。一要加快提升教育数字化水平。**立足陕西省智慧教育示范区，加大中小学教育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力度，加强石泉县智慧教育课堂应用，力争每年创建1—2所省、市级智慧教育示范校，2025年底所有中小学达到《陕西省中小学数字校园评估标准（试行）》，通过省级评估验收。在教育评价、课堂改革、教师培训等方面形成一批典型案例，让石泉县教育信息化应用工作始终处于全省先进行列。**二要强化教育科研驱动作用。**加强县师训教研中心、电教中心基础能力建设，采用专兼职结合方式配齐建强教科研队伍，发挥好石泉县中小学教育教学专业指导委员会和数字教育发展指导委员会的作用，打造课堂教学改革共同体，培育基础教育优秀教学成果。

**（七）校园文化建设示范引领行动。一要推动教共体文化共建共融。**深入推进“一校一品”建设，充分挖掘成员校地域文化特色，常态化开展教共体科技节、艺术节、劳动节、体育节、读书节以及研学实践、技能大赛、成果展示、社团联谊等活动，促进核心校与成员校在办学理念、管理制度、课程建设等学校文化层面的融合再造，在坚持教共体同步协调发展的同时，充分尊重各成员校的个性化发展，形成既互相借鉴又各有特色的校园文化。**二要聚焦问题开展课题研究。**针对教育教学中的热点、难点问题，组织教师开展课题研究，以问题为导向，推动教育教学改革，为校园文化建设提供理论和实践支撑。**三要做好特色品牌培育工作。**鼓励各学校挖掘自身优势，打造特色项目，如传统文化、艺术教育、科技创新等，通过申报、培育、评估等环节，组织学校特色项目巡展，促进校际交流，展示学校文化建设成果，提升全县校园文化整体水平。

**（八）基础教育综合改革创新行动。一要深化教育人事改革。**持续推进“县管校聘”管理体制改革，用足用好事业单位人才编制“周转池”政策，县域范围内统筹教师编制和职称，积极探索实施校长职级制改革，激发学校办学活力。出台与教共体建设相配套的人事保障和调配制度，理顺管理层级，确保教共体高效运转。**二要深化教育评价改革。**持续推进以党政、学校、教师、学生、社会为主体的教育评价改革，切实破除“五唯”顽瘴痼疾，严格进校园活动管理，切实为基层学校减负。**三要优化增量绩效考核。**建立教共体“捆绑”考核制度，把成员校的增值发展情况作为核心校考核的参考依据，形成利益共享、荣辱与共的教同体办学评价制度，实施学校分类考核并与增量绩效工资挂钩，进一步激发不同规模学校的办学活力。

**（九）教育安全稳定和谐发展行动。一要守牢意识形态阵地。**强化“三常态两应急”要求，加强教育网络安全工作，健全学校安全监测预警和协同处置机制，完善重大风险防范化解机制，提升重大舆情和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用好安全“三色督办单”，压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和包联责任。**二要强化平安校园建设。**加强校园安全设施建设，中小学幼儿园一键式紧急报警、视频监控系统与属地公安机关联网率、学校专职保安员配备率、“护学岗”设置、中小学幼儿园教学楼、食堂和宿舍等人员聚集的建筑物消防安全均达到100%。健全校园食品安全管理制度，加快“互联网+明厨亮灶”食堂建设，全面保障学生舌尖上的安全，力争省、市、县三级安全文明校园达到60%以上。

三、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保障。**在县教体局成立教育提振发展工作专班，具体负责教育事业提振发展三年行动计划组织实施，建立联席会议制度，定期研究解决行动计划推进中的困难和问题，从政策配套、经费落实、激励机制等方面予以重点保障，确保有力有序有效推进。

**（二）强化协同推进。**各相关部门要将《行动计划》纳入本单位的年度工作计划并抓好落实。县发改局在编制相关规划时要统筹考虑学校布局，在安排重大项目时优先支持学校建设；县委编办、县人社局要在空编范围内为教师队伍定编定岗提供政策支持；县财政局要严格落实教育投入政策，确保“三个增长”落实和增量绩效资金足额预算；县住建局要依法落实好城乡学校建设规划、审批等政策；县委政法委、县法院、县检察院、县公安局、县司法局要持续加强校园周边环境治理，全力保障校园安全稳定。

**（三）强化督导考核。**县委、县政府将各相关部门落实行动计划情况纳入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定期开展工作落实情况“回头看”，严格落实督考问责机制；县教体局全面加强对各中小学幼儿园和各教体单位落实三年行动计划的督导考核严格兑现奖惩。

**（四）优化教育环境。**各级各部门要自觉加强对新时期党的教育方针、教育理念、教育成果的宣传报道，引导全社会树立正确的成才观、人才观和质量观，为五育并举落实落地创造良好教育生态，为提振石泉教育增强信心和决心。要严格控制面向学校的各类检查验收、创建评比和进校园活动，未经教育部门同意，任何单位不得随意到校检查和摊派任务，切实维护良好的教育教学秩序。县委、县政府将定期通报表扬先进典型，在全社会着力形成共同关心支持教育和尊师重教兴学的良好环境。

附件：1.石泉县教育提振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7年）

年度目标任务一览表

2.石泉县教育提振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7年）

重点任务清单

附件1：

石泉县教育提振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7年）年度目标任务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学年度** | **年度主题** | **主要目标任务** | **完成时限** |
| 1 | 2024—2025 | 质量绿色发展年 | 紧密型城乡教育共同体建设全面启动实施，分批组建7个教共体，教育资源布局更加合理、配置更加优化，教学装备和教师配备100%达标，所有学校食堂实现“互联网+明厨亮灶”工程全覆盖，常规管理三化水平全面提升，与新时代教育高质量发展协调同步的评价体系进一步完善，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创建通过国家认定命名。 | 2025年  8月前 |
| 2 | 2025—2026 | 质量内涵提升年 | 紧密型城乡教育共同体管理制度和运行机制基本健全完善，“四名工程”体系完备，5个名校（园）长孵化工作室、7个紧密型教育共同体、16个名师领航工作室和20个名班主任培育工作室运行顺畅，作用充分发挥，“三级三类”骨干教师总量占比达45%并逐年增长，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应用，所有中小学达到《陕西省中小学数字校园评估标准（试行）》并通过省级评估验收，教学质量大幅提高，“五育并举”水平全面提升，国家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和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县创建通过评估认定。 | 2026年  8月前 |
| 3 | 2026—2027 | 质量全面崛起年 | 紧密型城乡教育共同体工作机制稳定，城乡教育差别明显缩小，学前三年毛入学率达98%以上、普惠性幼儿园达100%，义务教育入学率、巩固率达100%，普通高中学考合格率和高考录取率居全省前列，职业高中“双示范”进入国家建设名录，培育5个产教融合型企业，形成1—2项全省基础教育成果，全县整体教育质量达到全省一流水平，人民群众对优质教育资源的需求有效满足，社会满意度全面提升。 | 2027年  8月前 |

**附件2**

**石泉县教育提振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7年）重点任务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主要任务** | **牵头**  **单位** | **责任单位** | **完成时限** |
| 1 | **统筹城乡教育资源布局** | **出台《石泉县中小学幼儿园布局调整专项规划》，保留必要的小规模学校，重点建设1—2所全寄宿制义务教育初中学校，**加快实施石泉中学迁建、县幼儿园迁建及义务教育学校改扩建工程，确保每个较大规模乡镇至少有1所幼儿园、1所小学和1所初中，城区幼儿园、小学、初中学位分别保持在3500个、8000个、4000个，80%以上学校班额达到国家标准，50%以上的随班就读普通学校配置特殊教育资源教室。 | **县教体局** | **县发改局、县财政局、县自然资源局、县住建局、各镇** | **2024年起实施，按计划稳步推进，2027年底前完成。** |
| 2 | **加强学校基础设施建设** | 集中优势力量支持石泉中学创省示范和职教中心创国示范的基础条件建设，全面更新升级各类学校设施设备，全面改善学校办学条件**。** | **县教体局** | **县发改局、县财政局** | 2024年起实施，按计划稳步推进，2026年底前完成。 |
| 3 | **完善思想政治和德育工作机制** | 全面落实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建立党组织、共青团、少先队一体化建设链条，持续完善中小学“333”德育长效机制，突出德育实践活动，深挖金蚕文化内涵，着力打造“金蚕思政”石泉品牌，深化“德润安康”品牌建设，推动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改革创新，力争建成5所市级立德树人示范校（基地校）。 | **县教体局** | 县委组织部、团县委 | 2024年起实施并长期坚持。 |
| 4 | **强化体育、美育和劳动教育融合育人** | 按课程方案开足开齐艺体劳课程，推广校园普及性体育运动、艺术活动和劳动实践活动，组建各类特色社团，强化艺体劳技能训练和中华经典浸润活动，让每名学生掌握1—2项体育运动、艺术技能和劳动生活技能，要保证学生每天校内外各1小时体育活动，力争中小学生体质健康达标合格率逐年上升、近视率每年下降1%，建成省、市劳动研学实践教育基地（示范校）15个。 | **县教体局** | **县委宣传部、县文旅广电局、县卫健局** | 2024年起实施并长期坚持。**创建国家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县2025年底前完成。** |
| 5 | **全力呵护学生健康成长** | 关注学生心理健康，主城区中小学校配备至少1名专职心理健康教育教师，发挥好石泉县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站的作用，持续推进“心育联盟”建设，保证中小学开足开齐心理健康课，开展好生命教育、耐挫教育，防范青少年沉迷于网络，建好用好学生成长档案，全面建设各级健康学校，争创省级示范校3所。 | **县教体局** | **县人社局、县财政局、县妇联** | 2024年起实施并长期坚持。 |
| 6 | **加强师德师风建设** | 立足“爱岗敬业、爱校如家、爱生如子”，大力弘扬教育家精神，发掘师德典型，讲好师德故事，形成强大正能量，引导广大教师争做“四有”好老师，履行好“四个引路人”的教书育人职责。推行师德考核负面清单制度，把师德表现作为职称评聘、评优奖励、干部任用的首要要求，严肃查处师德师风失范行为。 | **县教体局** | **县人社局、县委宣传部、县纪委监委** | 2024年起实施并长期坚持。 |
| 7 | **加大教师**  **培养力度** | 健全完善县、教共体、成员校三级教师发展机构网络，全面保障教师培训经费，统筹安排各级各类教师培训，全面提升教师课堂教学水平。加快推进名校长、名校、名师、名班主任“四名”培育工程，建设好5个名校（园）长孵化工作室、7个教共体核心校、16个名师领航工作室和20个名班主任培育工作室，着力培养校（园）长、骨干教师、班主任后备人才，力争到2024年度末全县“三级三类”骨干体系进一步完备，各类骨干教师总量占比达45%并逐年增长。 | **县教体局** | **县人社局、县财政局** | 2024年起实施并长期坚持。 |
| 8 | **加快学前教育普惠健康发展** | 抓好县幼儿园迁建工程，整合县域幼儿园资源，分区实施幼儿园保育保教能力提升计划，加强课程游戏化建设，推进幼儿园与小学科学衔接，根据幼儿人数变化，推动有条件的幼儿园增设托班，创建省、市级示范园5所，力争2024年度通过国家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评估认定。 | **县教体局** | **县发改局、县财政局、县自然资源局、县住建局，各幼儿园** | 创建国家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2024年底前完成，其他工作按计划推进。 |
| 9 | **加快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 推进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建立消除超大规模学校长效机制，全面消除中小学大班额，80%以上学校班额达到国家标准，组建7个教共体，进一步缩小城乡、区域、校际教育差距，义务教育优质均衡达标监测任务100%完成，全县义务教育办学差异系数达到国家标准，实施特殊教育提升计划，50%以上的随班就读义务教育学校配置特殊教育资源教室，特殊需要儿童少年入园率达85%、高中阶段受教育率达80%，力争到2025年度末通过国家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评估验收。 | **县教体局** | **县发改局、县财政局、县人社局、县自然资源局、县住建局，各义务教育学校** | **2024年起实施，按计划稳步推进，创建国家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2025年底前完成。** |
| 10 | **推动普通高中优质特色发展** | 加快实施石泉中学迁建工程，全面改善普通高中办学条件，高标准建设省级示范性高中，有序增加高中学位，满足人民群众对高中优质资源的新期盼，加强学校课程整体建设，适应学生个性发展需求，优化学生综合素质过程评价，加强高中教育对外合作，稳控优质生源，强化拔尖创新人才培养，确保高中教育教学质量稳居全市前列。 | **县教体局** | **县发改局、县委编办、县人社局、县财政局、县自然资源局、县住建局，石泉中学、江南中学** | 2024年起实施，按计划稳步推进，2027年底前完成。 |
| 11 | **提升现代职业教育和社区教育效能** | 抓好职教中心省级“双优”建设，建成3个省级优质中职专业（群），形成一批精品课程，力争进入国家“双优”建设梯队，推进职教中心与高职、应用型本科院校联合或分级贯通培养，立足地方产业需求优化职业教育专业设置，推动专业链与产业链融合，培育5个左右产教融合型企业，到2025年度末，职教中心订单培养专业达40%以上。建立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将课堂延伸到园区、企业，健全县、镇、村（社区）三级老年教育体系，发挥好石泉县社区教育学院和社区教育指导中心的作用，全力打造社区教育特色品牌，建成满足老年教育的学习资源库。 | **县教体局** | **县人社局、县经贸科技局、县文旅广电局、县农业农村局，县职教中心，各镇** | 2024年起实施，按计划稳步推进，2026年底前完成。 |
| 12 | **创新办学模式** | 推进学前教育网格化管理模式改革，充分发挥公办园、示范园的作用。在义务教育阶段全面推开紧密型教共体建设，完善教共体管理制度和运行机制，有序推进教共体扩面提质。推动职业教育产教融合、校企合作，职普融通试点综合性高中建设，强化普通高中借助名校网课开展合作办学，扩大优质资源惠及面。推动特殊教育融合发展，完善随班就读、送教上门制度。 | **县教体局** | **县委改革办、县委编办、县财政局、县人社局、县经贸科技局，各中小学幼儿园** | **2024年起实施，按计划稳步推进，2026年底前完成并长期坚持。** |
| 13 | **健全培养体系** | 实施好“课堂革命，石泉行动”，以备教学评研一致性为抓手夯实“第一课堂”教学主阵地，强化学生学业达标，以五节活动为抓手夯实“第二课堂”课后服务，强化学生特长培养，以劳动研学活动为抓手夯实“第三课堂”实践教育，强化学生知行合一。要着力构建义务教育早期培养与高中三年系统培养的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机制，实施小初高贯通培养，“双一流”大学录取率、拔尖创新人才培养人数有明显增加。 | **县教体局** | **各中小学** | **2024年起实施，按计划稳步推进，2026年底前完成并长期坚持。** |
| 14 | **构建协同育人机制** | 办好家长学校，建立学校、班级家委会，健全家访制度，开展大家访活动，密切家校沟通，利用好“石泉教育大讲堂”普及家庭教育知识，建立“校+家+社”联动的学生生命关爱机制，提供特需学生家庭教育支持和援助，健全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和学校留守儿童等特殊群体资助帮扶体系。 | **县教体局** | **县民政局、县妇联** | 2024年起实施，按计划稳步推进并长期坚持。 |
| 15 | **深化“双减”工作治理** | 强化“五项管理”，加强课后服务清单化管理，全面提升课后服务质量；落实校外培训机构分类管理，推进平台全流程监管，强化综合治理，持续巩固“双减”工作成效。 | **县教体局** | **县委宣传部、县公安局、县文旅广电局、县市场监管局、县经贸科技局、县行政审批局，各中小学** | 2024年起实施并长期坚持。 |
| 16 | **加快提升**  **教育数字**  **化水平** | 加大中小学教育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力度，加强石泉县智慧教育课堂应用，力争每年创建1—2所省、市级智慧教育示范校，2025年底所有中小学达到《陕西省中小学数字校园评估标准（试行）》，通过省级评估验收。在教育评价、课堂改革、教师培训等方面形成一批典型案例，让石泉县教育信息化应用工作始终处于全省先进行列。 | **县教体局** | **县委宣传部、县财政局** | **2024年起实施，按计划稳步推进，2025年底前完成并长期坚持。** |
| 17 | **强化教育科研驱动作用** | 加强县师训教研中心、电教中心基础能力建设，采用专兼职结合方式配齐建强教科研队伍，发挥好石泉县中小学教育教学专业指导委员会和数字教育发展指导委员会的作用，打造课堂教学改革共同体，培育基础教育优秀教学成果。 | **县教体局** | **县人社局、县财政局** | 2024年起实施并长期坚持。 |
| 18 | **推动教共体文化共建共融** | 深入推进“一校一品”建设，充分挖掘成员校地域文化特色，常态化开展教共体科技节、艺术节、劳动节、体育节、读书节以及研学实践、技能大赛、成果展示、社团联谊等活动，促进核心校与成员校在办学理念、管理制度、课程建设等学校文化层面的融合再造，形成既互相借鉴又各有特色的校园文化。 | **县教体局** | **县委宣传部、县科协** | 2024年起实施并长期坚持。 |
| 19 | **聚焦问题开展课题研究** | 针对教育教学中的热点、难点问题，组织教师开展课题研究，以问题为导向，推动教育教学改革，为校园文化建设提供理论和实践支撑。 | **县教体局** | **各中小学幼儿园** | 2024年起实施并长期坚持。 |
| 20 | **做好特色品牌培育工作** | 鼓励各学校挖掘自身优势，打造特色项目，通过申报、培育、评估等环节，组织学校特色项目巡展，促进校际交流，展示学校文化建设成果，提升全县校园文化整体水平。 | **县教体局** | **各中小学幼儿园** | 2024年起实施并长期坚持。 |
| 21 | **深化教育人事改革** | 持续推进“县管校聘”管理体制改革，建立教师编制及职称“周转池”，县域范围内统筹教师编制和职称，积极探索实施校长职级制改革，激发学校办学活力。出台与教共体建设相配套的人事保障和调配制度，理顺管理层级，确保教共体高效运转。 | **县教体局** | **县委组织部、县人社局、县委编办，各中小学幼儿园** | 2024年起实施并长期坚持。 |
| 22 | **深化教育评价改革** | 持续推进以党政、学校、教师、学生、社会为主体的教育评价改革，切实破除“五唯”顽瘴痼疾，严格进校园活动管理，切实为基层学校减负。 | **县委改革办** | **县委组织部、县委宣传部、县教体局、县人社局、县经贸科技局，各中小学幼儿园** | 2024年完成省级试点验收并长期坚持。 |
| 23 | **优化增量绩效考核** | 建立教共体“捆绑”考核制度，形成利益共享、荣辱与共的教同体办学评价制度，实施学校分类考核并与增量绩效工资挂钩，激发不同规模学校的办学活力。 | **县教体局** | **县人社局、县财政局、各中小学幼儿园** | 2024年起实施并长期坚持。 |
| 24 | **守牢意识形态阵地** | 强化“三常态两应急”要求，加强教育网络安全工作，健全学校安全监测预警和协同处置机制，完善重大风险防范化解机制，提升重大舆情和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用好安全“三色督办单”，压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和包联责任。 | **县教体局** | **县委宣传部、县公安局、县应急管理局、县信访局、各镇政府，各中小学幼儿园** | 2024年起实施并长期坚持。 |
| 25 | **强化平安校园建设** | 加强校园安全设施建设，中小学幼儿园一键式紧急报警、视频监控系统与属地公安机关联网率、学校专职保安员配备率、“护学岗”设置、中小学幼儿园教学楼、食堂和宿舍等人员聚集的建筑物消防安全均达到100%。健全校园食品安全管理制度，加快“互联网+明厨亮灶”食堂建设，全面保障学生舌尖上的安全，力争省、市、县三级安全文明校园达到60%以上。 | **县教体局** | **县委宣传部、县公安局、县卫健局、县市场监管局、县应急管理局、县消防救援局、各镇政府，各中小学幼儿园** | 2024年起实施并长期坚持。 |